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23	0.00	11.33	0.00	11.33	1.9	10.37	0.00	9.83	0.00	9.83	0.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0.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23 万元的 78.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3 万元，下降 6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83 万元，完成预算 11.33 万元的 86.8%，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6.86 万元，下降 63.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17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83 万元，完成预算 11.33 万元的 86.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 万元，增长 15.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 1.9 万元的 28.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44 万元，下降 45.2%。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

情况：上年度根据工作需要，经批准购置公务用车1辆，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元，占94.8%；公务接待费支出0.54万元，占5.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8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应急保障、机要通讯等。本部门（含下属单位）账面车辆8辆，其中公务用车4辆（局机关3辆，市城市综合档案馆1辆），其他车辆4辆（局本级5座电瓶车2辆，东湖公园管理所生产用车1辆，公园观光车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4万元，主要用于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考核和相关单位的工作交流等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次，接待人数共86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检查考核和有关单位来江门考察学习的接待支出。

